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RRIS
HOME HOLDINGS LIMITED

MORRIS HOME HOLDINGS LIMITED

慕容家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5)

2024年7月15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慕容家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4年6月28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4年7月15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主席要求以投票方式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建議決議案進行投票。截至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750,000,000股，亦是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特別決議案之股份總數。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放棄投票且概無股份賦予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權利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特別決議案。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彼等有意就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特別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的監票員，負責點票工作。

謝錦鵬先生、莊子毅先生及薛永恒教授已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其他董事因其他公務未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特別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建議將本公司的現有英文名稱由「Morris Home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Regal Partners Holdings Limited」；並採納「皇庭智家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文名稱，以取代其現有中文雙重外文名稱「慕容家居控股有限公司」。	1,300,876,000 (100%)	0 (0%)

因上述決議案獲得超過75%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已獲得股東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慕容家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謝錦鵬

香港，2024年7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謝錦鵬先生及莊子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謝學勤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薛永恒教授、李焯芬教授、關品方教授及陳建花女士。